

证券代码：300650

证券简称：太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事务所”）是经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地完成了有关的财务审计工作。为此，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包括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事务所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71 名、注册会计师 346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2

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3,037.2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599.9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9,714.90 万元。2024 年度为 9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农、林、牧、渔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 11,906.08 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事务所购买了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自律惩戒 2 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文斌,2015 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0 年,2012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华兴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沈小强,注册会计师,2022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2021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服务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华兴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康清丽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康清丽，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起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签字项目合伙人文斌、签字注册会计师沈小强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康清丽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签字项目合伙人文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沈小强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康清丽，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10万元人民币（含税）。2025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将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华兴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华兴事务所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纪录等资料后，经审慎核查并进行专业判断，一致认可华兴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华兴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包括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查，一致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包括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在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地完成了有关的各项财务审计工作。为此，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包括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4、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